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4 月 4 日以书面形式下发给公司内部监事；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下发给公司外部监事。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4 人，实际出席董事 4 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王东兴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朱长锋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的议案》

根据《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推荐人选的函》[中国恒天人(2014) 127 号]，朱长锋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朱长锋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由衷感谢朱长锋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期间做出的贡献。

因工商变更登记需要，监事离职需股东大会确认，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蒋春兰女士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的议案》

根据《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推荐人选的函》[中国恒天人(2014) 127 号]，公司拟选举蒋春兰女士担任公司监事职务，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个人简历：

蒋春兰，女，1963 年 5 月生，汉族，四川人，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纺织部财务司基建处、审计处干部；审计署驻纺织部审计局副局长科员、主任科员；中纺机集团公司财务部一处副处长；中纺机集团公司财务部国资处副处长；

中纺机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中纺机集团公司审计部副部长；中国恒天集团公司审计部副部长；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副部长；现任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

蒋春兰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为控股股东派驻所属企业的专职监事，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关于担任监事职务的条件和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一日